

孩子的网络环境要绿色不要黄色

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要专门为此在“两会”上发声

本报讯 “根据2009年底最新统计,我国共有30岁以下青少年网民1.67亿人,占网民总数的七成。在他们当中,有10%的人对网络有不同程度的依赖。同时,目前的青少年犯罪案件中,有80%与网络存在关联。”在昨天下午举行的“共青团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面对面”座谈会上,团省委公布的一组数据让在座的代表、委员心焦。

网络这把“双刃剑”在帮助青少年开阔视野的同时,也在传播一些垃圾信息,对青少年的健康成长造成了严重的负面影响,由此引发的青少年犯罪也日益

增多。

此前,团中央曾针对25周岁以下的青少年搞过一项调查,结果显示:62.3%的青少年遭遇过QQ号码被盗、虚拟财产被盗、个人信息被侵犯等情况;48.3%的青少年接触过黄色网站;43.4%的青少年收到过含有暴力、色情、引诱等内容的电子邮件或电子贺卡。

在与会代表、委员看来,造成不良网络环境的原因当中,立法滞后和监管不规范是很主要的。

网络是一个新兴事物,而且发展很快。我国的网络立法明显

滞后且不完善,而针对未成年人网络安全保护则没有专门的法律,相关规定散见于《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中,但可操作性不强。

与此同时,网络安全监管涉及的部门太多,各自为政,为违规网吧和无证经营的“黑网吧”提供了生存空间。“中学生因为沉迷网络自杀;黄色网站的创办、管理者是‘80后’……每当这样的新闻见诸报端时,我都特别心痛。”一位与会的人大代表表示,营造良好的网络环境是全社会的责任。她呼吁相关部门要加强网络监管力度,建立专门的举报热

线,并给予举报者一定的奖励。

座谈会上,与会代表碰撞出了不少“火花”,诸如找准牵头部门,尽快出台有针对性的法律法规;探索实行网络实名制和手机实名制;尝试网络分级制度;专门为青少年建立绿色网站,等等。

与会代表、委员纷纷表示,他们要在即将召开的省“两会”上,以提交议案提案、大会发言等形式,向党政领导和有关部门积极反映网络与青少年犯罪问题,以及其他青少年普遍性的利益诉求,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本报首席记者 陈岚

千万别信“皇家八件套”

电视购物违法广告每天多达273条

本报讯 电视购物以其形象直观的特点,吸引了不少消费者,但也有不少电视购物夸大其辞,坑害消费者。昨天,记者从省工商局了解到,去年全省工商部门共发现86550条次的电视购物违法广告,占电视违法广告总量的63.04%,平均每天多达273条。

为遏制电视购物违法广告的泛滥,省工商局强化对传媒行业广告监测,建立以市为单位的广电广告信用评价体系和报纸广告信用评价体系等宏观测评工具。去年,全省工商部门共监测47家电视媒体广告635.16万条次,与2008年相比增加384.24万条次。

电视违法广告主要集中在电视购物广告中。对此,省工商局专门下发了《关于加强电视购物行为监督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重点加强对电视购物广告的日常监测,特别是对化妆品、药品、医疗器械、消毒产品、保健用品、手机和收藏品等电视广告的监测。

期间,省工商局依法查处了省电视台发布的“皇家八件套”电视购物广告,并叫停了“天下第一刀”违法电视购物短片。此外,杭州市工商局还建立了电视购物(直销)企业备案和售后服务责任制度、电视购物广告违法行为提示(警示)制度,要求媒体对所有电视购物广告主进行备案,定期上报工商部门。工商部门根据情况,及时把阶段性违法动向告知电视媒体。

■本报记者 陈锦
通讯员 吕律

工业碱泡发的猪皮,他们自己从来不吃

一个简易竹棚搭起的小房子里,地上污水四溢……近日,瑞安市工商局在莘塍镇华表工业区一老旧厂房后面的违章建筑里,发现了一个无照猪皮加工场。

工商人员还在现场发现了双氧水、工业碱和“腐蚀酸”。据了解,为了“卖相”好,这些人先把猪皮用双氧水浸泡进行漂白,然后用工业碱让猪皮胀大,同时,为了中和碱浓度,他们又用“酸”来浸泡猪皮。

“不仅如此,他们还用地沟油炸猪皮。”工商人员发现几个黑色的塑料桶一字排开,掀开其中一个桶盖,一股臭味顿时涌出,白花花的油状物就像泔水桶里的垃圾。

现场,工商人员问一名工人:“这些东西,你们自己吃吗?”这名工人不好意思地抿嘴一笑,然后摇了摇头。

这家加工场被现场查封。目前,该案还在进一步调查中。

■通讯员 李武 瑞宣 文/摄



2天里“干扰”了5辆车

锁好车门后最好再拉一把

本报讯 昨天,杭州萧山法院开庭审理了一起利用电子干扰器干扰锁车后盗窃车内财物的案子。贵州人文某2天时间里偷了5辆车内的财物,法院当庭以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3年,罚金3000元。

2009年9月12日中午,俞某停放在萧山北干街道金城路心意广场上的马自达轿车内失窃银项链一根。同样停放在这个广场上的朱某的车内也被盗中华香烟18包。几乎同一时段,另一辆轿车内也失窃茶叶、香烟、手表等价值1800余元的财物。

第二天,心意广场上中高档轿车失窃事件又发生了2起。当天,小偷在对一辆宝马轿车下手时,被广场上的保安发现。

2天内连偷5辆车的小偷就是文某。法庭上,文某交代,他花了800元从网上购买了电子干扰器,利用干扰器干扰车主锁车,等车主们离开后再下手盗窃。

萧山的法官说,这已不是该院审理的第一起利用电子干扰器盗窃车内财物的案子。此类案件往往发生在超市、商场、菜场等车辆停放较多的地方。法官提醒有车族,在锁好车门后最好用手再拉一把,确认一下有没有锁上,以防被干扰器干扰。

■本报记者 余春红
通讯员 萧法

老太失踪,遭邻家误杀埋尸?

警方尸检报告昭冤情

本报讯 八旬老太离奇失踪,家属怀疑其遭邻家误杀后埋尸销迹,多次上访讨要“说法”。近日,永嘉警方公布尸检结果,排除他杀可能,邻里之间堆积了3个多月的误解终于烟消云散。

陈老太是永嘉县潘坑乡某村人,81岁,患有老年痴呆症。去年10月11日,她从儿子家中吃完饭后出走,直到晚上仍没有消息。家人到邻近各村和周边山上寻找,但一直没有找

到,于是向岩坦派出所报案。民警立刻组织村民上山搜寻,并张贴寻人通告,甚至调来两条警犬上山搜索,但始终未发现陈老太的踪迹。

陈老太的子女向民警反映,陈老太失踪那几天,邻家男子郑某在山上布过电野猪的电网,他们怀疑陈老太迷失山林后,不慎遭电网击死,而郑某为销毁证据,将尸体埋掉了。他们还提供了两个相关“证据”。民

警对此展开调查,但经过省市两级公安机关的检验,所谓的“证据”均被排除。可陈老太的家属依然坚持己见,并开始逐级上访,要讨“说法”。

直到几天前,岩坦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潘坑乡一山上发现一具女尸!尸体虽然腐烂,但经家属仔细辨认,确定死者就是失踪3个月的陈老太。

永嘉县公安局法医和技术人员立刻赶赴现场,展开检验

和勘查。后经鉴定,确定死者无任何外伤,包括被电击后留下的伤痕,正式排除他杀可能。陈老太家属这才消除了对郑某的误解。

那么,陈老太为何而死?家属及村民们经推理一致认为:陈老太离家后,因患有老年痴呆症,找不着回家之路,结果越走越远迷失在了山里,最后饥寒而死。

■通讯员 李福华

这伙人专挑周末去海宁皮革城偷皮衣

贼帮“骨干”是穿宽大衣服或抱孩子的女人



“皮衣失窃”当场被抓 王超英 摄

海宁皮革城声名远播,进入经营旺季以来,总有大批游客选择周末云集于此。但是一些别有用心者,也在周末混进滚滚人流,来皮革城干起了疯狂偷窃的勾当。

海宁警方灵活出击,一个多月来已连破6起系列案件,其中前5起已刑事拘留6人、行政拘留4人。

前两天,海宁市公安局海洲派出所副所长刘正炯带着民警小郑及皮革城警务室的民警,将盗贼偷窃的16件皮衣带至海宁皮革城一一发还。发还进行

一半时,又有两名大盗落网。

“69双皮拖鞋,3只真皮皮包,23件皮衣,3顶水貂帽子……”偷这么多东西的窃贼是两名中年妇女,一个高个子,一个矮个子,都是安徽涡阳人。

刘正炯介绍说:“作案人员主要来自于安徽凤台、四川绵阳及北方的一些地区,作案时间基本上都在周六,他们通常在周五的晚上就来到嘉兴、杭州、江苏盛泽等一些海宁周边的城市过夜,第二天一早乘车前来海宁皮革城狂偷。”

“偷衣服时,他们至少有2个人,其中必有女性,穿着宽大的衣服或抱着孩子,先由一人以试穿衣服为由将店员引开,另一人趁机进行偷窃。”警方介绍,这些人偷窃时,有着很强的反侦查能力,“他们可以在极短的时间内去除衣服上的防盗纽扣,然后将衣架和衣服一起放在自己宽大的衣服里,转个身马上交给其他人快速实施人赃分离,再由其他人将衣服带至僻静处,集中后带出皮革城乘车离开。”

为在皮革城经营旺季加

强安全防范,海宁警方早在两个多月前,就从派出所和海宁市公安局巡特警大队抽调力量,扩充了派驻海宁皮革城的警力,“一方面通过公开巡逻,加强震慑;另一方面通过便衣侦查、反扒等手段,开展秘密打击”。

被盗皮衣的发还,让皮革城的经营户非常开心,也备受启发,他们纷纷表示,要采取多项措施加强防范,免得再次招贼。“丢一件衣服,一天甚至好几天的生意都白做了!”

■陈强 郑晓 树涛